

20190927 | 黃國昌 | 院會 | 臺鐵高層說謊遮掩 徹查改革淪為空話

影片：https://youtu.be/P_Yemm9BukE

逐字稿來源：立法院公報

黃委員國昌：(11 時 21 分) 主席、行政院蘇院長、陳副院長、各部會首長、各位同仁。院長好。

主席：請行政院蘇院長答復。

蘇院長貞昌：(11 時 22 分) 主席、各位委員。委員好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下個月就是普悠瑪事故一週年，發生這件事情到現在，我相信所有家屬，我在跟他們相處的過程當中，對於行政院、交通部、臺鐵下個月要舉行一個非常大的追思儀式，大家是感念在心，但是在另外一方面，他們要求更重要的事情是真相的調查，以及現在臺鐵的整個系統、普悠瑪是不是真的安全，是不是進行了全面的改進。行政院完成了一份調查報告，改了好幾次，最終版一樣殘缺不全，我說殘缺不全，我今天質詢的時候會進一步的說明。因此，我們成立了運安會，我的第一個問題是：運安會針對普悠瑪的事故有沒有要重啟調查？

林部長佳龍：報告委員，據我的了解，運安會說會補充，就是來強化這個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只有補充嗎？強化哪些部分？這是攸關所有每天在搭臺鐵的人的生命安全。

林部長佳龍：運安會獨立行使職權，我們尊重也配合它的補充調查。

黃委員國昌：如果只有補充，我直接跟院長還有部長講，運安會是一個獨立的機關，這個我們都尊重，使得它在調查的過程當中進行資料的蒐集，但是如果只是按照本來就有嚴重問題的行政院調查報告，再加以補強，而不是重啟調查的話，前兩天家屬也發出了怒吼，他們不會接受。為什麼他們怒吼有道理？這還攸關了很多現在在搭臺鐵的人的安全。今年 3 月的時候，我們第一次在總質詢見面，我說為什麼不公布對話錄音帶？因為行政院調查報告裡面的逐字稿是不完整的。那時候我跟

林佳龍部長交換了很多意見，說臺鐵騙我說錄音檔在地檢署那邊，結果後來我們整整花了大概 1 個月的時間，地檢署說沒有啊！臺鐵有錄音檔，地檢署也說可以公布、沒有問題。結果我聽了錄音檔以後，跟你們行政院調查報告相對，就發現裡面內容沒有完整呈現，我為什麼說它沒有完整呈現？車子還沒有到羅東的時候，他們早就知道中空絲膜有問題，而且他是怎麼講的，請放錄音帶。

（播放錄音帶）

黃委員國昌：「又是中空絲膜的問題」，代表了這不是第一次發生，結果從在交通委員會裡面的第一次報告，到接下來好幾次報告，在我正式揭露以前，中空絲膜的問題、主風泵的問題，臺鐵都沒有誠實交代，更讓我失望的事情是什麼？在行政院的調查報告裡面，把這個臺鐵早就知道中空絲膜又出問題了，還爆粗口，根本沒有在行政院的調查報告當中啊！更離譜的事情是什麼？我為什麼說普悠瑪有沒有澈底調查，攸關了所有在搭乘臺鐵的人的生命安全？普悠瑪的煞車皮會噴飛、會脫落，部長，你什麼時候知道的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大概三、四月間知道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三、四月間知道？

林部長佳龍：是。

黃委員國昌：臺鐵發生這麼嚴重的事情，沒有跟國人誠實的交代這個噴飛的事情、脫落的事情，部長是三、四月的時候知道，臺鐵跟你說是什麼時候發生的？

林部長佳龍：去年就有發生。

黃委員國昌：去年就有發生了，在普悠瑪事故前還是在普悠瑪事故後？

林部長佳龍：這個我要再了解，應該是過去就有發生過。

黃委員國昌：我直接跟部長講，在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前就已經發生了，在普悠瑪事

故發生前就發生了，部長你知不知道？普悠瑪發生事故的那台車子，在 10 月 21 日以前的 10 月 8 日就發生過軋塊噴飛的事情，你知不知道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知道。

黃委員國昌：你什麼時候知道的？

林部長佳龍：三、四月間知道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三、四月間知道？

林部長佳龍：是。

黃委員國昌：問題就來了，為什麼這件事情國人都不知道？從來沒有誠實交代過，軋塊噴飛耶！軋塊是什麼？軋塊是煞車皮，一輛火車沒有煞車皮，開一半軋塊會噴飛，可能還會在鐵軌上面，那是多危險的事情！我後來為什麼會知道？因為維修人員、司機大家嚇得不得了，但是臺鐵就是封口，不准他們講，等到我今年開始調查的時候，我把這些事情揭露了，我看到的是臺鐵前面的報告是全面遮掩，但臺鐵自己都告訴大家，這是嚴重影響行車安全的事情，5 份曾經提出的報告，沒有一個字提到這部分，這是什麼誠實面對？這是什麼澈底改革？更離譜的事情是，我今年 8 月開始質問這件事情，臺鐵表示確實有發生 2 次。部長，這是實話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有要求他們做完整的說明。

黃委員國昌：這是實話嗎？只有發生 2 次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他們後來的解釋就是針對最近那一次，但是回溯來看，大概是有 7 次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針對最近這一次。院長，行政院要打假新聞、假訊息，這些我都贊成，政府機關轄下的臺鐵，針對攸關人命重大的事情，請問可以發假訊息、假新聞嗎？

蘇院長貞昌：委員，謝謝你關注這個問題，交通發生這麼重大的事故，讓國人生命財產受損，我覺得非常遺憾，這個一定要查清楚到底是怎麼一回事。

黃委員國昌：這個話我聽了快 1 年了，請問可以發假訊息、假新聞嗎？

蘇院長貞昌：這有幾個點，第一，就是要保障行車安全。

黃委員國昌：院長，對不起，我下面還有很多事情要問你，所以請您針對問題回答。

蘇院長貞昌：我講的是態度；第二，也是對於犧牲者交代，因為不能白白犧牲；第三，就防止以後不能再有這種事故。所以該怎麼查就怎麼查，該追究責任就追究責任。

黃委員國昌：院長，到目前為止，你有感受到該怎麼查就怎麼查嗎？

蘇院長貞昌：不應該有假，不會要求作假的，不能這樣。

黃委員國昌：院長，到目前為止，你有覺得該怎麼查就怎麼查嗎？

蘇院長貞昌：所以，過去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有誠實面對嗎？臺鐵可以發假新聞嗎？可以嗎？

蘇院長貞昌：這件事情，我覺得很重大，過去已有調查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很重大嘛！要不要懲處？誰發這個假新聞出來的？

蘇院長貞昌：過去已有調查，現在我們也有相關的報告，現在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現在所有相關的報告都沒有揭露這麼嚴重的事情，全部都在遮掩。院

長，你話都講得很漂亮，有相關的報告，請院長告訴我，這個軀塊會噴飛，車開到一半煞車皮會不見，請問在行政院的那份調查報告裡有講？

蘇院長貞昌：委員，要讓我講也要讓我完整的講，一個院長不會懂得什麼煞車皮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這個我瞭解，但是我現在要跟院長報告的事情是……

蘇院長貞昌：什麼鋼圈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院長，我知道你非常忙。

蘇院長貞昌：我只表示態度。

黃委員國昌：對，但是院長，你覺得到目前為止的表現，您展現出來的態度，我百分之百認同，有落實嗎？

蘇院長貞昌：那就謝謝。現在我們還特別有一個獨立機構叫做運安會，如果相關需要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我繼續帶院長看下去。這件事情，我為什麼會這麼生氣？去年 6 月的時候，臺鐵自己就講，常常因為吊耳斷裂，煞車皮會噴飛。去年 6 月就知道了，結果呢？嚴重影響行車安全，在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後，一個字都不敢提，就如同當初他們在遮掩主風泵有問題的事情一樣。結果，我那天非常憤怒，我說請臺鐵說實話，部長也交代臺鐵說實話了，臺鐵公布了以後，我紅筆圈出來的，就是普悠瑪發生事故那台車子軀塊噴飛的紀錄，就在 10 月 8 日。在這一天以前，全臺灣沒有人知道，發生事故的普悠瑪，連同其他的普悠瑪，車開一開煞車皮會噴飛。部長，臺鐵這次公布的，過去這 2 年、7 次有完整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要求他們一定要完整，所以在委員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有完整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要求他們要完整，不完整他要負起責任。

黃委員國昌：好，不完整要負起責任，誰要負起責任？

林部長佳龍：不能只針對委員關心的那個月、那一次，要整個回溯，所以他們查完之後，7 次有 8 個這個情況。

黃委員國昌：好，部長說不完整有人要負責，誰要負責？局長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當然是由局長，他直接負責任。

黃委員國昌：好。2019 年 7 月 1 日鬧瓦不見、2019 年 3 月 15 日發現根本沒有鬧瓦。沒有煞車喔！出庫的時候發現沒有煞車，然後趕快通知調度員，說火車沒有煞車，趕快來補裝煞車，結果他跟他回報說：「對不起，煞車沒有料」。這個是有誠實面對？這個是有澈底檢討？剛剛部長說了有人要負責，局長要負責。接下來再往下看，普悠瑪事故發生了以後，我們都很會寫官樣文章，都很會講官話，要建置系統化的維修管理系統，所有的事故、可能的噪音、澈底的檢討、澈底的反省，有嗎？有做到嗎？光煞車皮掉落這件事情，部長，你知不知道煞車皮掉落的事情，他們的紀錄是怎麼做的？

我們接下來往後看。在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前，動力車保養檢修日誌都有記載，普悠瑪事故 10 月 21 日發生的，接下來就再也不記載在動力車保養檢修日誌上，他記載在哪裡？他記載在駕駛的交接紀錄簿上，駕駛在交接的時候發現 A 駕駛交給 B 駕駛，B 駕駛說：「耶！我這台普悠瑪上面沒有煞車」。記載在動力交接簿上。我進一步把資料調出來看，一級檢修紀錄全部勾正常，難怪我那個時候去調普悠瑪檢修紀錄的時候，我都看不到。原來在上面遮掩不記載，寫在哪裡？寫在駕駛員的動力交接簿上面。這個還不是哦！只有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前的狀況，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後，行政院成立調查小組，要大規模的進行調查，要求建立後勤支援管理系統、維修系統，所有紀錄要清清楚楚的，但是實際狀況是什麼？實際狀況就如同臺鐵遮掩的一樣。這還是只有被我抓出來的，沒有在維修紀錄表上，寫在駕駛員的交接簿上。2019 年 3 月 15 日、2019 年 7 月 1 日，這都是普悠瑪事故發生

以後，這都是行政院宣布要澈查到底、要建立後勤資源管理系統之後。部長，這樣的表現，你能夠接受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跟委員報告，我跟委員一樣關心整件事情，所以我有要求他們了解，以這樣的鬧瓦情況會影響安全、整個檢修制度、他們的備料及所有處理，因為他們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到目前為止的表現，你滿意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他們的 SOP 哪裡違反，這些部分都要檢討。這個部分，當然他們基於專業的說明，認為還在一個安全的範圍內，但是是否是如此，我們不能承擔這個風險，所以我也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對不起，部長，他講這句話，我聽不下去，你說普悠瑪煞車壞掉了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對，所以我要求他們要澈底成立一個特檢小組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我就說，部長，我每次在這邊聽到的都是很漂亮的話，但是總質詢之所以有必要，就如同我那天在跟院長講的，對於新南向，我也支持，有沒有落實？成效怎麼樣？我質詢從來不講空話，我一定拿真材實料出來問。你們都說要澈底檢討，要落實、要反省，我白紙黑字的證據已經呈現在這邊，臺鐵是一騙再騙、一騙再騙，不斷地遮掩，在這樣的情況下，下個月辦的那個追思會，真的有辦法面對普悠瑪的那些罹難家屬嗎？可以將心比心嗎？我一個外人，關心這件事情的人，看到這整個歷程，我都受不了，普悠瑪的家屬看得下去嗎？有落實嗎？今天我在總質詢的時候攤出了所有的證據，結果連我們的部長，一句「根本沒有落實」這樣的話都說不出來。

林部長佳龍：委員這樣講不盡公平。我們都是主動，至少在我當部長之後追這件事情，包括除了行政院的調查，我也啟動了行政責任調查，包括成立運安會，包括根據檢調的起訴資料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部長，我們一樣、一樣來，看我講的到底是公平還是不公平？

林部長佳龍：要感謝委員，譬如對於錄音帶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你 3 月知道軋塊會掉落，臺灣社會知道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不只軋塊，我想包括連結器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臺灣社會知道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這些情況，我都有要求臺鐵一定要在確保安全的情況下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臺鐵早就知道了，在行政院調查報告裡沒有呈現。

林部長佳龍：如果他們有不實或違反規定，我們一定嚴辦。

黃委員國昌：這樣我說的還不公平？到我揭露出來了以後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我跟委員講，要感謝委員監督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說謊第一次被抓到、說謊第二次又被抓到，然後我今天這樣明確的指出來，你還說我講的不公平，臺鐵有誠實面對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說您對我的指責，我虛心接受，但是有一些批評是錯的，我也必須說明。

黃委員國昌：我哪個批評是錯的，請說明。

林部長佳龍：我想包括我擔任部長之後，啟動的行政責任調查、釐清新的事實，也包括關於錄音帶，我們經過追查之後，我們也公布了。事實上，那個錄音帶經過專家、經過家屬的檢查，也並沒有隱瞞。

黃委員國昌：先停一下，我剛剛 show 出來錄音帶少的那句話，沒有隱瞞？

林部長佳龍：錄音帶完全公布，任何人都可以去聽。

黃委員國昌：那是我要求的，我 3 月沒有在這邊質詢，你們會公布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要感謝委員的監督，讓我們可以跟檢察官再確認之後，然後也同意我們公布。

黃委員國昌：我直接把所有事情 show 完。你們那些漂亮的官話，書面報告上全部有寫，我站在這邊質詢，我的批評公不公平，全體國人都會評判。部長覺得我的批評不對，哪一點不對？請你指出來。我都是白紙黑字，所有的證據都攤開來。

林部長佳龍：我跟委員說明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普悠瑪悲劇發生以前，二級保養發現閘瓦也就是煞車有問題，調查報告卻隻字未提，這是不是事實？這是事實。去年 6 月的時候就發現有問題，10 月的時候又脫落、斷裂，煞車塊又不見，調查報告有寫半個字嗎？寫在什麼地方？這些事情不重要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是不是請委員給我一點時間說明？我也替我們的同仁說明。雖然這不是我直接負責，但是我還是要督導。

黃委員國昌：請說明啊！為什麼行政院調查報告裡面沒有提？

林部長佳龍：所有的零件設備都有一定的毀損需要檢修、更換，您提到的例子有一部分，它嚴重到什麼程度，當然我們必須了解。本來這些備料、元件就是要換的，但是如果是因為設計不良或是其他問題，我們要追究原廠商；如果是四級維修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閘瓦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我們要要求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閘瓦掉落嚴重不嚴重，我們就看臺鐵自己怎麼講。去年 6 月的時候，他們發給內部提醒大家的是什麼？是閘瓦掉落，嚴重影響行車安全。这不重要嗎？這不是我說的，是臺鐵自己講的，臺鐵自己講嚴重影響行車安全，有掉落、有斷裂，行政院調查報告卻半個字都沒有講。我哪裡說錯？請林部長指正。

林部長佳龍：謝謝。經過您的監督，我也要求臺鐵回溯，所以才有 7 次 8 個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部長，我剛剛講那些話，有哪一句講錯，請你指正。

林部長佳龍：至於這一、兩年之間有這樣的次數，有閘瓦脫落的情況，到底嚴重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我再說一次，臺鐵自己都講了，嚴重影響行車安全，你在院會答詢還說到底嚴重到什麼程度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我跟委員報告，閘瓦脫落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普悠瑪列車的閘瓦掉落以後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車子也都會發生這個情況，是什麼原因、要怎麼改善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掉落以後到底有多嚴重，交給所有乘客的心理去判斷。

林部長佳龍：當然嚴重，但是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部長在國會殿堂說煞車掉落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請委員好好了解人家的檢修制度，發生閘瓦脫落到底嚴重到什麼程度，有什麼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我好好的了解完臺鐵的檢修制度，我沒有辦法了解的事情是什麼？為什麼閘瓦掉落這件事情是事實，交接紀錄簿上有寫，但是檢修紀錄表卻沒有寫？請說明。

林部長佳龍：當然如果他們有紀錄，我就要求回溯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先停一下嘛！

林部長佳龍：跟委員報告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剛剛你指責我沒有去了解他們的檢修制度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不管是錄音帶還是行政責任調查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我去了解完了啊！

林部長佳龍：閘瓦脫落的次數有 7 次，都是在我的要求之下調查，然後公布。

黃委員國昌：好，請你說明，這是什麼檢修紀錄？煞車塊掉落，檢修紀錄表卻沒有記載。

林部長佳龍：他們如果有記錄，我們要肯定，如果記錄有錯的地方要改正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如果該記錄的有記錄還要肯定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如果不實，我們要究責。

黃委員國昌：該記錄的有記錄還要肯定，該記錄的沒有記錄是剛好嘍？

林部長佳龍：委員，如果沒有記錄，您會有這些資料嗎？在我要求之下，已經回溯 7 次了，我們就是要澈底體檢。

黃委員國昌：我直接跟部長講，如果沒有記錄，我會有資料嗎？我告訴部長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有那個情況發生也是有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這個資料被臺鐵的人隱匿，內部的人提供的，就這麼簡單。如果沒有記錄，我會有嗎？他記錄在哪裡？記錄在駕駛員的交接表。

林部長佳龍：如果他記錄在不對的地方，我們一定要檢討，如果他有記錄在正確的地方，我們當然也要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行政院調查報告告訴全體國人的是什麼？要完整的記錄，要翔實的記錄，要建立後勤支援管理系統。交通部部長可以包庇到有記錄還要肯定、沒有記錄剛好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拒絕你說我包庇。

黃委員國昌：沒有關係。你拒絕接受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因為是錯誤的，我當然要拒絕。

黃委員國昌：很多客觀的事實攤在這邊……

林部長佳龍：客觀不能是片面之詞。

黃委員國昌：你全部都拒絕接受嘛！

林部長佳龍：多少的努力是在我們主動之下，當然也感謝委員的監督，我們一起希望避免災難的再次發生。

黃委員國昌：當然是這樣嘛！

林部長佳龍：但是不是誰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要不然我在質詢什麼？要不然我在質詢什麼？

林部長佳龍：所以謝謝你，但是你也要讓我有講話的機會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這個不是在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後的事嗎？這個是不是在普悠瑪事故發生以後的事？

林部長佳龍：如果他有記錄，記錄在正確的地方，我們肯定；記錄在錯誤的地方，我們要求改正。然後這些資料都很重要，我也感謝委員您的指正，讓我們有更多的資訊。但是發生所謂的閘瓦或是煞車皮或者是連結器的問題，到底是因為正常的——它一段時間就會有這個情形？還是原廠設計不良？還是檢修不實？這個都需要分辨之後，我們當然要查明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現在查明了沒有？現在查明了沒有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們有成立特檢小組。

黃委員國昌：什麼時候成立特檢小組？

林部長佳龍：在大概 8 月左右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不對，你們 9 月 1 日成立特檢小組。你們為什麼 9 月 1 日成立特檢小組？

林部長佳龍：因為委員你有指出有關於閘瓦的問題。

黃委員國昌：對嘛！在我說完了以後，你才成立特檢小組。

林部長佳龍：可是我跟委員報告你所不知道的，我在 3、4 月間就要求我們的同仁，針對這個現象要去防範。

黃委員國昌：所以你的命令顯然臺鐵沒有聽進去。

林部長佳龍：而且發生之後……

黃委員國昌：剛剛你不是說你 3、4 月的時候就已經知道了？那你 3、4 月知道以後沒有成立特檢小組，是等我揭露了以後，9 月 1 日才成立特檢小組，我說的不對嗎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們有針對這個部分去加強檢查。

黃委員國昌：我說的不對嗎？我說的不對嗎？特檢小組，你還在這邊說：我們有成立特檢小組。什麼時候成立的？9 月 1 日。為什麼 9 月 1 日會成立？因為我揭露了。而您是什麼時候知道的？您今天在國會殿堂承認了，你 3 月就知道啦！那你 3 月為什麼不成立特檢小組？

林部長佳龍：我們有要求，我們循我們臺鐵的程序去加強檢修。

黃委員國昌：對啊！好，你 3 月就知道，你有要求。來！我們再來看一下，林部長，您知道、您要求了以後，3 月 15 日開瓦不見，7 月 1 日開瓦不見。在您的要求之下，一樣沒有記錄啊！一樣沒有記錄啊！而且 8 月被揭露了以後，一樣沒有誠實公開，這就是在您 3 月要求了以後落實的結果。這個資訊為什麼讓社會大眾知道重要？臺鐵才會有壓力啊！您 3 月要求，顯然您的要求臺鐵沒有聽進去嘛！我 8 月的時候揭露，9 月 1 日成立特檢小組。嚴重影響行車安全，這些全部都是臺鐵自己寫的，這些文字都不是我捏造出來的。最後，院長，到目前為止，臺鐵或是交通部所謂的澈底檢討、要落實的表現，你滿意嗎？請院長。

蘇院長貞昌：委員，我覺得立法院的音響很不錯，建議你降低一點分貝會比較聽得清楚。

黃委員國昌：不好意思，因為有時候我聽到人家硬拗的時候，有時候聲量會自動提高，在這邊先跟院長道歉。

蘇院長貞昌：不用道歉。

黃委員國昌：沒關係，我們針對問題回答。到目前為止的表現，